

鄞州作家文丛·第三辑

陌上花



天涯 著

宁波出版社
Ningbo Publishing House

陌上花



天涯著

宁波出版社

Ningbo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陌上花/天涯著. —宁波: 宁波出版社, 2008.12

(鄞州作家文丛/施孝峰主编)

ISBN 978-7-80743-325-5

I. 陌... II. 开...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95437 号

陌上花

作 者 天 涯

出版发行 宁波出版社(地址:宁波市苍水街 79 号 邮编:315000)

责任编辑 倪建飞

印 刷 宁波报业印刷发展有限公司

开 本 650×960mm 1/16

印 张 15

字 数 240 千

版次印次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80743-325-5

定 价 180.00 元(全书七册)

总 序

在区委宣传部及有关部门的关心和支持下,《鄞州作家文丛(第三辑)》适逢改革开放三十周年的大好时机,出版了。这套集鄞州小说家之大成的丛书为我们带来了春天“百花齐放”的温暖消息。

鄞州关于文学的记忆源远流长。在这块同时盛产鱼米和诗书的沃土上,从古至今不乏奇才名士。古代有南宋词人吴文英,元曲圣手张可久;近代又有海派文学代表作家苏青、左翼作家领袖朱镜我。而今天,作家们依然秉持着与前辈们同样的热情,怀着对文学的慧心和用心,凭着自身的实力和努力,既能青灯黄卷,甘坐冷板凳,又能关注民生,放眼看世界。他们以自己的作品诉说出一个作家所具有的品格和社会责任感。而正由于他们的辛勤耕耘,我区的文学事业呈现出一幅崭新的图景:老作家厚积薄发,笔耕不辍;中年作家风华正茂,尽露锋芒;青年作家生气勃勃,崭露头角。这些作家们以作品为镜,说出个体,也说出世界,他们对种种矛盾纠葛做出深度表达,像勘探者一样,永远向地表深挖,揭开深埋于一切表象之下的真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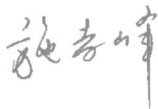
小说是文学创作中的重镇。新中国成立后,文学道路“其修远兮”,小说家们“上下求索”,以文字为桨,以情节为风,以思索作船,把生活的本真化作两岸风光,一路恣意展现。回顾历史,几十年春华秋实,文学气象日新月异,创作人才不断涌现。20世纪五六十年代,周冠明、陈易、崔前光在小说世界里初试身手,打下牢固根基。七八十年代,徐剑飞、谢武稼、刘正标等作家文采飞扬的佳作又为我区的小说事业锦上添花。近年来,小说创作异军突起,成为我区文学界的一个亮点。为了更好地扶持长篇小说的创作,《鄞州作家文丛(第三辑)》七部作品均是小说,选题别具匠心,作品内涵丰富。年过七旬的老作家张良芳,甘守文学赐予的寂寞情怀,精心侍弄

自己的精神家园,他的革命史诗涤荡人心;残疾人作家徐秉潮十余年卧病在床,五年来几易其稿,写成自传小说;谢武稼继续着多年来他对莘莘学子的关注和对教育问题的沉思,目光深邃;朱平江的小说情节设计美妙曲折,人性挖掘全面丰富;青年女作家天涯独特的女性视角,写实的审慎风格,细致的生活描写使得她的作品独树一帜;崔海波的童话语言简洁,人物生动有趣,故事老少皆宜;外地来甬的优秀女作家赵嫣萍的小说再次体现了她出类拔萃的语言智慧和生活洞察力。七部作品很好地承继了鄞州的历史渊源,彰显了鄞州的地域特色,体现了鄞州作家的实力。这是我区小说家的一次集体亮相和深度展示,是我区文艺界的一大喜事。

文化是一个民族的根基,一个城市的灵魂。文学是文化大家族中的重要成员。要加快文化建设,构建“文化鄞州”,离不开文学的大发展、大繁荣。近年来,我区按照“出力作,创精品”的原则,实施“文艺精品工程”,致力于打造鄞州风格的精品文化。政府不断加大扶持力度,强化服务意识,为繁荣文学创造良好条件。

面对时代的新要求,人民的新期待,文学发展的新态势,作家们任重道远。所以,文学工作者要引生活之水浇灌作品,把人民群众当做创作的母亲,将自己的艺术理想和艺术追求,同“治国平天下”的社会理想,同国家的前途、人民的命运紧密联系在一起,与人民同忧同乐,为人民吟咏呼吁。作家们同时要思接千载、视通万里,反复锤炼、精心打磨,以“十年磨一剑”的耐心和雄心,淡泊名利,潜心创作,写出“立得住、叫得响、传得开、留得下”的标志性文学精品,共同谱写鄞州文艺的华彩乐章!

是为序。



作者系宁波市鄞州区文联主席



引 子

江南的春天总是来得比较早。

阳春三月，僵硬了一冬的土地已变得柔软起来，灰白的田野被季节大师的手涂抹上了各种色彩，底色是绿的，又分层次地展开，似一幅国画，不同的笔锋里藏着不一样的意境。风吹过来，虽还略带一丝丝的寒，可终究和北风的那个寒大不一样，从脸颊上掠过时，显得温和多了。

这是一个雨后初晴的上午，一辆出租车在一个名叫董村的村口停了下来。几分钟后，出租车调头朝城里迅捷而去，路边，多了一位穿着时髦的女子和一只黑色拉杆箱。

到家了。女子取下鼻梁上的彩色眼镜，环视四周，在心里微微地感叹了一下。看到有人注视，又很快把眼镜架了上去，拉起箱杆朝村里走去。

昔日坑坑洼洼的青石小路已被平整的水泥大道代替，变化最大的还是房子，记忆中那些低矮的小平房消失得干干净净，好像从来都没有存在过一样，没有一点痕迹。取而代之的是高大的楼房，两层楼的，也有三层的，用高大的围墙围起来，配以雕花的大铁门，非常气派。村前村后，道路两边，种植有花草树木，虽是些常见的普通品种，却也增添了不少的生机。看整体面貌，基本上已经城镇化了。

这不是阿康家的老三吗？还是有眼尖的人发现了来者的身份。

“是菊花啊，好多年没看见，变得不认识了。”说话的是她家隔壁的老邻居吴阿婶。

一双隔着彩色镜片的眼睛，朝吴阿婶笑了笑，很客气地打了一声招呼：阿婶好。

“好好，菊花，是给你爹做 70 大寿来的吧，你大姐早来了。你们姐妹几个都有出息啊，不简单。”吴阿婶边说边跟在后面唠叨着。她是个热心人，个子不高，瘦瘦的，马脸，年轻时一头细而软的黄发早已花白。

听到阿婶一口一声叫她菊花，董静秋的思绪陷入瞬间的恍惚中。很多

年前，她就改名静秋，已忘了那个叫菊花的女子跟自己有什么关系。可没想到，一踏上这块土地，董静秋才发现，不管自己走了多久，走了多远，她还是那个董菊花，这是她今生永远无法抛弃的记忆。

“梨花，菊花回来了。”

还没有走到董家的屋门口，吴阿婶就扯起了嗓门喊了起来，声音因水分不足，明显有点干涩。

静秋鼻梁上的眼镜不知什么时候已经取下，她感觉自己的脚无比沉重，心里忽生怯意。说出来谁也不相信，她已经整整十年没有回家了。

眼前，仍然是十多年前修的二层楼房，跟周围的新房子比起来，显得有几分陈旧。阳台上的水泥围栏看样子刚刚粉刷过，有一种飘浮的苍白。

屋里呼啦地跑出几个人。

“回来就好，回来就好。”满头白发的董阿康打量着久未归家的三女儿，喃喃道。

面对父亲苍老的面容，和站在父亲身边的大姐，静秋的眼眶湿润了，百感交集地喊了一声：“阿爸。”

“菊花。”大姐轻声喊道。

静秋抱住了姐姐。梨花的身体略微有点僵硬，可能是不太习惯这个礼节，不过很快回应了妹妹的拥抱。四目对视，两个人早已热泪盈眶。

“二姐呢？她还没有到啊。”等心情稍平静些，静秋问梨花。

“应该也快到了吧。”梨花朝村口的方向张望了几下，回过头对小儿子张杰说，你到车站去等大阿姨她们。

小张杰答应一声，就跑了出去。

“没想到现在公交车都通到村里了，好方便。”静秋跟着大姐走进屋里，感慨地说。

“是啊，这些年农村变化非常大，你看看，跟城里差不多了吧。”梨花笑着说。

“嗯，这是以前想也想不到的事。大姐，咋没看到张英？”静秋点点头，想起那个双腿瘫痪的大外甥，关心地问。

“他不爱跟人打交道，不喜欢出门，过会儿去喊他。”

梨花和丈夫是同一个村的，感情不错，就是这大儿子一直是她的心病。九年前，她拗不过公婆和丈夫的请求，经过申请，又生了小儿子张杰。



让她欣慰的是，小儿子聪明伶俐，学习成绩也很好，这让她的生活又多了一个盼头。

“妈妈，妈妈，大阿姨和安妮姐姐来了。”张杰一阵风似的跑了进来。

姐妹俩不约而同地站起来，快步走了出去，当静秋看到二姐的一刹那，她惊呆了。

这是曾经美艳如花的二姐吗？十年不见，竟像换了一个人似的，看起来要比大姐还要苍老。昔日白嫩的皮肤变得粗糙，失去了光泽，还有色斑，一看就知道平时缺乏保养。老气横秋的发型，暗绿色的上衣，黑裤子，整个人像被太阳晒焉的青菜。倒是站在她身边的女孩，出落得好似一朵亭亭玉立的素荷，和当年的菜花一个模子印出来一样。

安妮长这么高了，真漂亮。静秋一阵心酸，忙掩饰着去摸女孩的头。当年她去北京的时候，这孩子还是个小娃娃。

菜花很认真地打量着妹妹，自嘲地说：“菊花，你没怎么变，你看我，都不知道变成啥样，现在我都不照镜子了。”

静秋虽然有思想准备，知道二姐这些年日子过得并不如意，但确实没想到是这样的状态。也怪自己平时不关心姐姐，以为凭着二姐的聪明和美貌，她不可能混得有多差，真是世事难料。

“进屋去吧。”梨花轻轻推了一把菜花，又朝张杰吩咐道：“去把你爸和你哥喊来，说两个阿姨都来了，马上就要吃饭了。”

张杰应声而去。梨花让两个妹妹坐着休息聊天，自己到厨房开始忙着炒菜烧饭。今天给老父亲做70大寿，她早早就开始准备起来，特别是菊花，这些年一直在北京漂着，倘若不是因为她们曾有过约定，这次她还一定不会回来。还有小妹梅花，现在国外，一时半会还回不来，要不然就更好了。

“梨花，要不要帮忙？吴阿婶走了进来。”她是董家多年的老邻居，两家关系一直很好。

“阿婶，你坐，不用了，我都准备好了。”梨花手脚麻利地开始在煤气灶上炒菜。

“梨花，如果你妈在就好了。”吴阿婶触景生情，忍不住感叹一声。

梨花的神经像被什么尖利的东西刺了一下，握着锅铲的手停止了动作。锅里的油已经冒起了青烟，梨花呆了呆，机械地把芹菜和香干丝倒了



进去。

“滋，”一声炸响，一阵烟雾遮住了梨花的脸，没有人看清她此时此刻的表情。

“你看我这老太婆，唉，梨花，你不要怪阿婆多嘴啊。”话刚出口，吴阿婶已经后悔不应该提这个扫兴的话题。

“没有。”梨花勉强笑了笑，低声地说：“你说得对，如果我妈在就好了，她都过几天好日子。”

丰盛的午餐开始了。

张裕给老丈人倒了一杯红酒，他说：“阿爸，你尝尝，这酒跟黄酒味道不一样。”又给两位小姨子倒酒，招呼孩子们多吃点菜，别光喝饮料。

梨花说：“你咋不给我倒？”

张裕笑着说：“咋能不给你倒啊，你最辛苦了，来来，老婆，我们来敬阿爸一杯。”

“没想到你们结婚这么多年了，感情还这么好。”静秋羡慕地说。

“好啥，老夫老妻了，就这么凑合着过吧。”梨花看了张裕一眼，时间过得真快，一晃已人到中年，想想真像做梦一样。

“还是以前阿妈说得对，女孩子嫁老公等于第二次投胎，嫁得不好，一辈子受苦。”菜花心有感触地说。

提到已经去世的母亲，三姐妹都陷入了沉默。董阿康也放下筷子，长叹一声说：“你阿妈没福气，如果活到现在，多好，可惜这么好的日子她一天都没享受过。幸好你们四姐妹都有出息，你阿妈在那边也可以放心了。”“我最没出息了。”菜花放下筷子，喃喃道。

“吃菜，吃菜，今天是个好日子，不说那些了。”张裕一看气氛不对，忙岔开话题。

“外公，祝您活 100 岁。”安妮站起来，乖巧地捧起饮料杯对外公说。

“外公，我祝您活 200 岁。”张杰见状，也跟着模仿，回过头还对坐在轮椅上的哥哥说：“哥，你也祝外公长命百岁啊。”

董阿康笑得眼睛变成了一条缝，连声说：“好好，外公现在已经很满足了。”

“谁也活不了 100 岁。”突然，张英冷冷地冒出一句。

“外公可以活 100 岁，就可以。”安妮反驳道，她不喜欢这个哥哥，觉得



他太冷漠，她喜欢弟弟，虎头虎脑的，人很热情，嘴巴又会说。

刚才张裕推着张英进来的时候，静秋暗暗观察过这个大外甥，长相极英俊，像他妈妈，皮肤因长年没有晒太阳，白得透明，戴着一副眼镜，给人文质彬彬的感觉。上半身发育很正常，一个大小伙子。听大姐说，他初中没毕业就拒绝去上学，整天关在家里，脾气古怪，不喜欢跟别人交往。现在迷上了网络游戏，捧着个电脑，更加沉默寡言。一双漂亮的眼睛变成了近视，又没有一技之长，生活还需要别人照顾，以后怎么办，这确实是个很大的问题。

“孩子们，快吃菜，凉了就不好吃了。”梨花对大儿子一点办法都没有，因为他身体的缘故，这么多年来，总是百般迁就他，已经被彻底宠坏了。

张英总算给了他阿妈一个面子，没有再说什么，只顾低头吃饭。张杰和安妮见此，相互吐了吐舌头，不再发言。

这是一条通向公墓的小路。

由于前一天刚下过雨，山路有点泥泞。静秋看到路边山坡上有很多映山红，含苞欲放。她想起小时候，每年清明去给爷爷奶奶扫墓，回来总要抱着一大捧的映山红，到家后，找一个搪瓷的大口茶杯，盛满水给养着。姐妹们还时不时地折一朵下来插在头发上，相互臭美。再看看现在，真是物是人非，世事沧桑。

午饭后，梨花跟两个妹妹提议，清明节快到了，趁今天人都在，干脆提前上山去扫墓，让张裕开面包车送过去。其实就算她不说，静秋也有此意。这次回来，她呆不了几天又要回北京，下次什么时候来，那就说不清楚了。

一行人在梨花的带领下，在一重又一重的墓碑中间穿行，四周一片静寂，静得让人的心没有理由地慌乱起来。

安妮不由自主地拉紧了静秋的衣服，对这个阿姨，她的印象不是很深，很小的时候见过，但这些并不妨碍在她的内心深处生出来的亲近。

静秋马上觉察到孩子的紧张，她回过头把安妮拉到身边，微笑着说放暑假了到北京来，阿姨带你去玩。

安妮懂事地点了点头，又朝她妈妈的背影看了一眼，轻声地说：“阿姨，到时候你跟我妈说说。”

“没问题。”静秋答应道。



“阿姨，我也要去北京玩。”跟在后面的张杰听到了，忙跑到静秋面前说。

“好。”静秋笑着说。她没有结婚，所以看到可爱的外甥和外甥女，心里非常喜欢。

“菊花，在这里。”

梨花站在半山腰招呼落在后面的静秋和孩子们，一边和菜花一起从随身带的布包里拿出香烛和水果、糕点等祭物摆在墓碑前，点燃了青烟萦绕的香烛。四只土黄色的纸袋鼓鼓囊囊的放在一边，特别的显眼。里面装着用锡纸折叠成元宝状的“银子”，上面写着逝者的名字和“邮寄”人的辈分姓名，附上年月日。

这是一具水泥墓，正方形，坚硬的石碑上写着冰冷的文字。

“妈，我来看你了。”

静秋压抑许久的感情终于决堤，她跪倒在地，捂住脸，任泪水从指缝间渗出来，滴落在地。

“妈，菊花来看你了，我们来看你了。梅花说很想你，她在国外一切都好，你放心吧！”

梨花和菜花含泪也跟着并排跪了下去。虽说她们年年清明都要来扫墓，可这次因为菊花，那感觉又有所不同。

两个孩子好像傻了一般，呆呆地在边上站着。张裕把孩子们拉到一边，低声说：“等会儿你们也给外婆磕几个头。”

安妮和张杰点了点头，眼睛紧紧盯着哭得像个泪人一样的三个女人，奇怪她们为什么要哭得这么伤心？对外婆，张杰没见过，安妮有印象。听母亲说，那是十一年前的事了，春天的时候，外婆生病去世。

梨花在哭自己。虽然现在的日子是一天比一天好，可她不知道大儿子的将来在哪里？菜花在哭自己。曾经的幸福像过眼的云烟，一个情字拯救了她的灵魂，又毁了她的一生。静秋在哭自己。人生如戏，戏如人生，在外漂泊，尝尽多少酸甜苦辣的滋味，以至于到今天仍孑然一身。

起风了，散淡的阳光早已隐去。

静秋站在墓道中间，目光从一块块坚硬的石碑上滑过，突然想到，这墓园里一定也有无主的坟墓吧，岁岁年年，又有多少凄凉的寒意浸染那孤独的灵魂？



在这个世上,并不是所有的人都有自己的后代。那么芸芸众生苦中求乐,生儿育女,是不是为了百年后,在自己的墓前有一支思念的清香?

有人说,站在离死亡最近的地方,人最容易清醒。什么功名利禄,英雄懦夫,最终都是黄土一捧。争名夺利,用尽心机,却没想到花无百日红,天有不测风云。再高的权势也终有曲散的那一刻,再美丽的容颜也有衰老的时候。

回首看自己走过的路,静秋唏嘘不已。

时候不早了,该回去了。

走到山脚下,静秋再一次回望母亲的坟墓,神情凝重。前方有隐约的歌声传来,听不清歌词,只是觉得那曲调凄婉、动人,又有一种似曾相识的迷惑。

阿姨,你听,有人在唱歌。安妮好奇地说。

谁在这寂静的墓园深处吟唱如此哀伤的歌谣?静秋凝神细听,终于听清楚了,她转过头对孩子说:“安妮,阿姨教你一首歌。”

“什么歌,阿姨?”孩子好奇地问。

“就是我们刚听到的那首歌,名字叫《陌上花》。”

“《陌上花》?”

“是的,《陌上花》,你跟着我唱。”

静秋清了清嗓子,深情地唱了起来:陌上花,春天来了满院香;陌上花,夏夜碎月空惆怅;陌上花,秋风秋雨暗凄凉;陌上花,冬梅傲雪吐芳华。

一遍又一遍,忧伤的歌声随着风声,在田野上越传越远……



这是1974年的一个寒冷冬日。

江南乡董村村民董阿康的老婆叶树芳马上就要临盆了。此刻,她正躺在床上痛苦地呻吟着。从邻村请来的接生婆正忙着准备开水和剪刀、棉花之类的物品,一边冲男主人嚷嚷,你出去,女人生孩子不能看。

董阿康看了看床上的老婆，很不放心地走出房间。门口，看到三个女儿正伸着小脑袋往里瞧，忙把脸一板，“小孩子，看什么看，一会儿你妈就给你们生个小阿弟出来。”

“阿爸，阿妈生小妹妹的。”二女儿菜花突然冒出一句。

“啪”的一个巴掌飞在菜花的脸上，董阿康恼怒地吼道：“死丫头，给老子滚远点。”

十岁的梨花一看父亲怒容满面的脸，慌忙拉着七岁的菜花和四岁的菊花一溜烟地跑开了。

董阿康很迷信，在这个关键时刻，突然听到二女儿说生的还是小妹妹，这不是存心触他的霉头吗？其实也不能怪董阿康，他已经生了三个女儿了，如果这第四个还是女儿的话，以后就不用再生了，命中无子，他也就死了这条心。

“吸气，用力，好，再吸气，用力。”

接生婆在屋里指挥着，叶树芳在哟哟地叫着。这些声音传到董阿康耳里，是那么的心惊肉跳又充满了忐忑的期盼。他很想找根烟来抽，可摸遍口袋，连个烟末子都没有。只好在外面焦急地打着转，心里祈求菩萨保佑，赐他一个儿子吧。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屋里终于传来一声婴儿的啼哭声，那么的细弱和无助。董阿康顾不了那么多，忙把脑袋支在窗前，急切地问屋里，生了个啥？

“阿康啊，你老婆又给你生了个赔钱货。”接生婆很惋惜地说，董家前面三个女儿也是由她接生的。

董阿康顿时像被雷打过一样，一只无形的手抽走了他全部的精气神，整个人都蔫了下来。他再也没有兴趣进屋去看新出生的婴儿和刚生产完的老婆，迈着沉重的脚步，低着头朝村外走去。

最难过的还是叶树芳，这个为董家生了四个女儿的女人，此刻不顾月子里不能流泪的规矩，伤心地痛哭起来。她在哭自己的命为什么会这么苦，她多想给自己的男人生一个带把的啊！可老天爷就是这么不公平，偏偏不让她如愿。

天色渐渐暗了下来，北风一阵紧过一阵。梨花带着两个妹妹怯生生地站在床边，母亲的脸色很难看，一动不动地躺在那里。接生婆早回去了，父



亲还没有回来。

“姐，我饿。”

菊花摇着大姐的手，饥饿让她不停地咽口水。

“姐，我也饿。”

菜花的半边小脸还红肿着，父亲的那一巴掌打得她到现在还没有回过神来。

“阿妈，我去烧饭了。”

穷人的孩子早当家，梨花在还没有灶头高的时候，就已经学会了做饭。母亲依然没有反应。梨花走到米缸边，揭开木盖子一看，缸里没多少米了，只能熬点粥来喝了。梨花弯下腰，把大半个身子探进去，舀了一碗米，犹豫了一下，觉得太少了，又用小手加了一把。这时候，菜花跑过来帮忙，自告奋勇钻到灶下，拿起稻草就要点火。梨花忙阻止，说她会来烧的，让菜花坐着别动。菊花也摸到灶间来了，她实在饿极了，吵着要吃饭。梨花只好哄着妹妹，说饭已经在烧了，很快就会好的。

这个晚上，快半夜了，董阿康才醉醺醺地回来，满嘴是劣质酒的气味。回到家里，什么话也不说一句，就倒在用木板临时搭的床上睡着了。

黑夜中，突然传来小婴儿的啼哭声。怕吵醒自己的男人和女儿们，叶树芳叹了一口气，把干瘪的乳头塞进了孩子的嘴里。孩子拼命吸了几口，没有奶水，就把奶头吐出来，哇地大哭。当母亲的只好换一只乳房，再次把乳头塞进孩子的嘴里，一边轻轻哄着。

天，什么时候才亮？

梨花端着一小碗米粉糊小心地喂着小妹妹，这是她每天放学回家的必修课。她发现小妹妹是个很漂亮的婴儿，眼睛大大的，睫毛长长的，嘴巴极小。喂米糊，梨花比较有经验，菜花和菊花小时候都是她喂的。梨花用塑料调羹的尖挑一点米糊，然后沾在小妹妹的嘴上，看她吧嗒吧嗒地把米糊吸进去，一副很开心的样子，她也笑了。小妹妹的名字是母亲取的，因为在冬天出生，就取名为梅花。

叶树芳自从生了梅花后，没有好好休息，家里穷，也没啥可以吃的，落下个月子病，经常头晕腰酸，干不了重的体力活。生了四个女儿后，说话再也没有了底气，整天一副低眉顺眼的样子。沉重的家庭压力，让董阿康的



脾气越来越暴躁,常常不是骂这个,就是打那个。特别是对菜花,没给过她什么好脸色。而菜花一见他,更像是老鼠见了猫,怕得不行。

一家人在磕磕碰碰中迎来了1975年的春节。

这一年,全国人大四届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邓小平复出当了副总理,国民经济形势开始好转。对董阿康这个普通的农民来说,他并不关心国家大事,他也不懂。他整天想的是怎么把家里那一张张嘴给填饱了,说实话,有时候他也后悔生这么多孩子,自己找罪受,可再想想,他又没啥特别的要求啊,只想生一个儿子而已。这想法并不过分,村里比他年长些的,一口气生八九个的都有。

穷人怕过年,这话一点也不假。看着一个个面黄肌瘦的女儿,叶树芳很恨不争气的身体。想起以前做姑娘的时候,自己在村里也是一个劳动好手,百来斤的担子挑起就走。没想到现在变成病秧子,就是做点家务,洗几件衣服都会气喘吁吁。她听别人说过,月子里落下的病,必须要在月子里才能治好,她除非再坐一次月子,要不然这身体是好不了的。可她还能再去生一个吗?这四个都快养不活,再生,一家人只好去喝西北风了。

明天就是大年三十,好歹也要想办法去割一点猪肉回来,孩子们差不多有一年没沾到荤腥了。叶树芳知道,这件事如果跟自家男人去商量,肯定是白搭,家里没有钱,就算有钱,他也不一定会同意。

要不要去一趟娘家?叶树芳犹豫起来。娘家的经济条件也不是很好,兄弟姐妹都各有各的难处,平时她常打发孩子们去外婆家蹭饭吃,多去几次,孩子的舅舅就对她很有意见,见到孩子来了从没给过一个好脸色看。梨花懂事早,不想去,可每到礼拜天,总是拗不过母亲,只好硬着头皮,带着妹妹们去十里地外的外婆家,每次都是快中午了到,吃了晚饭再回来。

叶树芳也知道回娘家借钱不会是一件很愉快的事,可看看孩子们,她还是决定去试一下。再说,她也很久没有回娘家了,于情于理都说不过去。说走就走,叶树芳吩咐梨花管好三个妹妹,找个空布袋塞进衣服口袋里,就匆匆出了门。

娘家到了。叶树芳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迈进家门,招呼自己的父母。看到女儿回来,叶树芳的父母神情淡淡的,她是家里的老三,上面有一哥一姐,下面还有两个妹妹,一个弟弟,贫困让亲情变得很淡漠。最后还是当娘的问了一句:“没吃过吧?”做女儿的不好意思低下头,大冷天的,额头上渗



出细细的毛毛汗。当娘的叹了一口气,说:“锅里还有点冷饭,自己去弄。”

叶树芳嗯了一声,把冷饭热了热,菜橱里没有菜,只有一小碗猪油。叶树芳就搞了个猪油拌饭,倒了点酱油,吃得很香。吃好饭,又帮母亲做了些家务事,心里在琢磨着怎么开口。知女莫若母,叶树芳的母亲也明白女儿家中的日子不好过,可那年头,有几家的日子是好过的?看到女儿这副神情,当娘的再次叹了一口气,她回头看看老头子和小儿子都不在屋里,就走到灶间,摸索了好一阵,出来时手上多了一个纸包,递给叶树芳。

“这半块咸肉拿回去,不要让你阿爸和阿弟看到了,本来想留着年后吃。”母亲说。

叶树芳忙点头,慌慌地从衣服里抽出布袋子,裹住纸包,手上立马有了一种沉甸甸的盼头。

“阿妈,那我回去了,明天带孩子们过来拜年。”

母亲看了女儿一眼,喉咙里做了一个回声,又自顾自去做事了。叶树芳紧紧捏着手上的半块咸肉,心里充满了酸涩的喜悦。

回到家里,叶树芳小心翼翼地打开纸包,看样子,这咸肉已经存放有一段日子里,颜色有点泛黄,肥肉多瘦肉少,上面那一层猪皮已非常坚硬。但不管怎样,这总是一块肉啊,叶树芳把咸肉捧起来,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浓浓的咸香味让她的肚子唱起了空城计。

看时候不早,叶树芳忙找来一只小瓦罐洗干净,把咸肉放了进去。怕坏了,又抓了一把粗盐洒在上面,盖好盖子,端到菜橱的最里面放好。

有了这一块咸肉打底,叶树芳的心情好了许多。家里还有大白菜,一些萝卜和土豆,到时候放一点咸肉一起煮,想想就会引起条件反射吞口水。

董阿康回来了,手里破天荒地提着一条用几根草串起来的河鲫鱼。这大冬天的也没啥农活可以干,要过年了,家里又没钱买年货,作为男人,他的心里并不好过。所以大清早的就出了门,在外面转悠半天,看天气不错,就跑到河边去钓鱼。工夫不负有心人,总算钓到了一条河鲫鱼,虽说只有三指那么宽,可好歹也是一条鱼。

“他娘的,天气太冷,鱼都不知道跑哪去了。”

董阿康的声音里有一丝得意,冲叶树芳说话的音调也提高了那么两个分贝,随手就把鱼丢在灶头。

“你看看,这是什么?”



叶树芳看到鱼，眼睛一亮，忙从菜橱里端出那个瓦罐，揭开，献宝似的给自己男人看。

“咸肉？哪来的？”董阿康很惊讶，一脸的疑惑。

“我妈给的。”叶树芳边说边忙着准备晚饭。

董阿康的脸阴沉下来，想怪妻子多事，跑到娘家去丢人现眼，这分明是在埋怨他没本事。叶树芳见男人黑着脸，心里也有点不开心，她说，这肉不是她去讨来的，是娘主动给的，说过年了给孩子们开开荤，都一年不沾油腥，大人都熬不住，更不用说孩子了。见妻子这么说，董阿康也没说什么，从口袋里摸出一支劣质的烟，划燃火柴，点着了，狠狠地抽了一口。抽得太猛，呛着了，就重重地咳了起来。

梨花抱着啼哭的梅花进来了，说：“阿妈，阿妹饿了，总是哭。”

菜花和菊花也一前一后跑进灶间，围着母亲嚷着饿。董阿康听得心烦，回头朝孩子们吼：“讨债鬼，吵什么吵。”

“你跟小孩子较什么劲？”叶树芳心里刚刚冒出来的那么一点喜悦全没了，自从小女儿出生以来，男人的脸就像打了霜，从没有舒展过，好像所有的过错都是她一个人似的。

“烦死了。”董阿康瞪了老婆孩子一眼，怨气冲天地吼了一句。

倘若在平时，叶树芳看到男人火气这么大，早就不吭声了，可今天也不知道咋回事，压抑许久的无名火被点燃，腾地升了起来。她把锅铲重重地扔在灶头，愤恨地说：“你现在就看我们娘儿几个不顺眼，自打生了梅花，就没见过你有好脸色，上辈子我做了什么孽啊，这辈子到你们董家来还债。”

越说越激动，叶树芳开始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地控诉起来。

“生不出儿子，你还有理？”董阿康颤抖着手指着躲在墙角，睁着恐惧的眼睛看着他的几个女儿，恨恨地说，“一个个都是赔钱货，老子这辈子不会出头了。”

“啊，老天啊，这日子没法过下去了。”

叶树芳的情绪确实压抑太久了，好不容易找到了一个发泄的机会，干脆一不做二不休，捶胸顿足地闹了起来。几个孩子也跟着妈妈哭。董阿康抬起脚，踹倒边上的一把椅子，正要朝外冲去，突然半开的窗户外窜进来一只黑猫，猛地叼起灶头的鱼，刷地落荒而逃。

董阿康一看，忙跟着跑出去追猫。叶树芳见此情形，赶紧刹车，抹一把